粉 嶺 官 立 小 學

新 界 粉 嶺 祥 華 邨

電話：2669 2024　傳真：2677 6202

電郵：fgpsa@edb.gov.hk　網址：http://www.fgps.edu.hk

2016 / 2017 年度　乙類通告　第 125 號

有關「公益金慈善環保行遠足活動」事宜

各位家長：

為響應香港公益金“環保為公益”活動，發揚公益少年團服務社會、熱心公益的精神，支持美化環境，並為公益金籌募善款，本校的公益少年團將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八日（星期六）參與北區二零一六至二零一七年度慈善遠足活動。當天團員在老師的帶領下於沿途進行環保活動，並於河岸漫步，欣賞北區風貌及拍照留念。誠邀 貴子弟參與是次遠足活動，詳情如下：

日期：二零一七年二月十八日（星期六）
步行路線： 彩園邨、松柏塱、石上河、雙魚河、近上水濾水廠（原路回程）
集合時間：上午八時三十五分
解散時間：下午十二時五十分
集合及解散地點：本校大堂
交通安排：旅遊車
費用： 全免
服裝： 本校冬季運動服
備註：請給孩子預備小吃及飲料，以補充遠足消耗之體力。
當天上午 7 時 30 分前，如天文台懸掛風球、雷暴、黃雨、紅或黑雨信號，是項活動「取消」。

如參加活動人數過多，將以抽籤方法決定。倘有任何疑問，歡迎致電 2669 2024 與趙子聰老師聯絡。

張燕媚

二零一七年二月八日　　張燕媚 校長

回條

趙

張校長：

本人已收到粉嶺官立小學 2016/2017 年度乙類通告第 125 號，有關「公益金慈善環保行遠足活動」事宜，經已知悉。

本人 * ☐ 同意　我的孩子參加活動，本人相信我的孩子體質能應付此項活動。
　　我的孩子會 * ☐ 自行回家 / ☐ 由家長接回。
　　☐ 不同意 我的孩子參加此項活動
(* 請在適用的☐加上✓)

（　　）班學生（　　）(　　)號

家長簽署　　：_____

二零一七年二月(　　)日　　緊急聯絡電話：_____